与妻书

**教学目标**

1.积累文言文基本知识点。

2.学习本文抒情、记叙、议论三种表达方式综合运用的技巧。

3.学习本文语言浅近晓畅的特征，同时排比、设问、反问、用典等修辞格的运用。

4.学习革命先辈牺牲一己，“为天下人谋永福”的光辉思想和高尚情操。

**难点重点**

文中所用典故，及其相关成语的应用

**教学过程**

一、导入

有首诗写道“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面临爱情和事业的选择，我们应该选择哪一边呢？今天我们来看看革命烈士林觉民在《与妻书》里是怎么选择的。

二、学习提示

本单元两篇文章均为“书”，却是不同的文体。一为随事谏诤、议论政务的奏疏，一为传寄亲人、吐露心声的书信。对象不同，目的各异，要反复诵读，认真体会二者在态度、语气、表达方式、语体选择上的差异。

 亲友之间的书信，往往不事营构，自由抒写，自有一种打动人心的力量。林觉民作《与妻书》，与妻诀别，倾诉衷肠，一面表达对妻子的至爱，或直抒胸臆，或追忆往昔，一面又冲破儿女情长，晓以国家大义，时时作解释和安慰。“吾至爱汝”的深情与“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的勇决，宛如两种旋律交错并进，使文章既缠绵惟侧，又充满浩然正气。诵读课文，注意把握感情线索，体会作者写作时的复杂心理和崇高的思想境界。

三、文体常识

1、书

书是古代的一种文体。姚鼐《古文辞类纂》把文章分为论辩、序跋、奏议、书说、赠序、诏令、传(zhuàn)状、碑志、杂记、箴铭、颂赞、辞赋、哀祭十三类。其中“书说”类包括“书”和“说”两种。“书”一般指书信,“说”的主要特点是阐述某一事物、某一问题的义理,发表议论或记叙。后来“书”专指臣下呈给皇帝的奏章,实际上也是一种书信。

古人的书信又叫“尺牍”或“信札”,是一种应用性文体,多记事陈情。其功能多种多样:可以抒情,如司马迁的《报任安书》、林觉民的《与妻书》;可以写景,如吴均的《与朱元思书》;可以议论,如李斯的《谏逐客书》;可以写私人化的事件和感情,如嵇康的《与山巨源绝交书》;可以用来进谒显贵,勉励后学,形成了别具特色的书牍文传统。书信和其他文体一样,也讲究谋篇布局,文质俱佳。

2、古代书信的提称语

书信一定要有称谓,首先要分清是父母、尊长,还是老师、朋友。称谓之后,一般要缀以对应的词语来表达敬意，如台端、台甫等,这类词语为提称语。提称语与称谓有对应的关系,其中有些可以通用,但大部分都有特定的使用对象,其中比较常用的有:

①用于父母:膝下、膝前、尊前等。

②用于长辈:几前、尊前、尊鉴、赐鉴、尊右等。

③用于师长:函丈、道席等。

④用于平辈:足下、阁下、台鉴、大鉴等。

⑤用于同学:砚右、文几等。

⑥用于夫妇:俪鉴等。

⑦用于女性:芳鉴、淑鉴等。

3、古代纪年法

我国古代纪年法主要有四种:

（1）天干地支纪年法。

十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

十二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

十天干和十二地支依次相配,组成六十个基本单位,古人以此作为年、月、日、时的序号,叫“干支纪法”。

（2）王公即位年次纪年法。以王公在位年数来纪年。

如《左传·秦晋殽之战》中:“三十三年春,秦师过周北门。”这里的“三十三年”指鲁僖公三十三年。

（3）年号纪年法。

自汉武帝起,开始有年号。此后皇帝即位一般要改元,并以年号纪年。如《岳阳楼记》中的“庆历四年春"。一个皇帝可以有多个年号。

（4）年号干支兼用法。

纪年时皇帝年号置前,干支列后。如《核舟记》中的“天启壬戌秋日”,“天启”是明熹宗朱由校的年号,“壬戌”是干支纪年。

四、作者简介

林觉民(1886-1911)：字意洞，号抖飞，又号天外生，福建闽县（今福州市）人，黄花冈七十二烈士之一。13 岁时，他受父命参加科举童子试，竟在试卷上写下“少年不望万户侯”后掷笔离去。15 岁考入全闽大学堂，后来入读福州高等师范学堂，接受了资产阶级民主思想，课余谈到时事，总是慷慨激昂地说：“中国不革命不能自强”，毕业后到日本留学。1911年（就是辛亥革命那一年）春天，留日学生接到黄兴、赵声两人的来信，说事情大有可为，林觉民于是立即离开日本赶赴香港，黄兴见到了林觉民，当即命林觉民回闽，联络革命党人，筹集经费，招募志士赴广州参加起义，并且要运送炸药赴粤。他原本打算让他的妻子意映打扮为孀妇，用出殡的仪式将炸药藏入棺木中运出，可是他妻子已经怀有身孕八个月，可能经不起长途跋涉，只得改由方声洞姐姐方君瑛等人担任运送武器的任务。4月27日，黄兴率一百多人攻入总督衙门，张鸣岐已经逃走，黄兴等人就和反扑的水师提督李准的部队激战，因众寡悬殊，大多数革命志士牺牲，黄兴只身脱逃。这次起义，战斗牺牲和被捕遇害的有喻培伦、方声洞、林觉民等烈士。事后群众收得尸骸七十二具，葬在广州西北郊的黄花冈，所以后人把这次起义叫作“黄花冈起义”。这次起义，是同盟会历次起义中战斗最激烈的一次，也是社会震动最大的一次。虽然失败了，但推动了全国的革命高潮，是五个多月后的武昌（辛亥）起义的前奏。林觉民就是在这次起义中不幸中弹受伤，力尽被捕的。在审讯中，他从容不迫，纵论世界大势，宣扬革除暴政，建立共和的革命主张，临刑谈笑自若，引颈就义，年仅25岁。

五、背景资料

清朝末年,清政府极度腐朽无能,对帝国主义屈辱投降,连年赔款、割地,对人民则加重剥削压迫,因而激起了人民的反抗。1905年，孙中山在日本东京成立“中国同盟会”,提出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十六字纲领。在我国南方,“中国同盟会”发动了多次武装起义。

1911 年春,奉孙中山之命在香港筹备广州起义的黄兴、赵声,写信给身在日本的革命党人林文,号召旅日革命志士回国举义。留学日本东京的学生所组成的同盟会第14支部(即福建支部)经商议决定,派林文去香港与黄兴接洽,派林觉民回福建组织响应起义。林觉民由此回

到福建家中,与老父、妻子等家人见了最后一面(即文中的“前十余日回家”),却并未告知家人自己可能要牺牲的实情。后为集中力量组织广州起义,决定停止在福建起事的计划，林觉民便离开福建,受命赴广州、香港筹备起义。在起义前三天,忙碌一天回到住处的林觉民无法入睡,连夜给父亲和妻子写下了两封诀别书。其中这封给妻子陈意映的信,林觉民写在了贴身使用的一条方巾上,嘱托友人:“我死，幸为转达。”后起义失败,林觉民英勇就义,成为著名的“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而他的这封“文如黄钟大吕,情如杜鹃啼血”的情书也是遗书,被后人命名为《与妻书》,广为流传,感动了无数人。

\*黄花岗起义

　　清代末年，清政府极度腐朽反动，对帝国主义屈辱投降，连年丧权、赔款、割地；对人民则加强剥削压迫，因而激起人民的反抗。

　　1905年，孙中山在日本东京组成“中国同盟会”，提出了“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十六字政治纲领。在我国南方，先后发动了十几次武装起义。

　　1910年11月，孙中山从美洲来到南洋，在槟榔屿（现在马来西亚西北部）召集革命党人开会，总结了过去多次起义失败的教训，决定在广州再发动一次规模更大的起义。

　　1911年4月23日，总指挥黄兴由香港秘密来到广州，在两广总督衙门附近设立指挥部，部署起义。但因为在关键时刻，负责运输枪械的人叛变了。革命党人只好放弃原来的十路进兵的计划，集中全力攻打总督衙门。

　　4月27日，黄兴率一百多人攻入总督衙门，强鸣岐（两广总督）已逃走，黄兴等人就和返扑的水师提督李准的部队激战。寡不敌众，大多数革命志士牺牲，黄兴只身脱逃。

　　这次起义，战斗牺牲和被捕遇害的有喻培伦、方声洞，林觉民等烈士。事后群众收得尸骸七十二具，葬在广州西北郊的黄花岗，所以后人把这次起义叫作“黄花岗起义”。五个多月后，武昌（辛亥）起义爆发了。

\*孙中山《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事略序》

 “是役也，碧血横飞，浩气四塞，草木为之含悲，风云因而变色”

 “斯役之价值，直可惊天地，泣鬼神，与武昌革命之役并寿。”

六、课文解读

本文是一篇以写情为主、情理结合的记叙文。全文以“忍悲为汝言吾衷”的“吾衷”为主线，结合叙情忆事，进行深刻的说理，阐明了本文的中心思想──“吾至爱汝”并“吾充吾爱汝之心，助天下人爱其所爱”，从而“使吾勇于就死”，并“敢先汝而死”，进而慰“汝不必以无侣为悲”。

1、本文的写作经过。

这封《绝笔书》是林觉民烈士在起义前三天的三月二十六日（阳历四月二十四日）夜里写的，原书共两封，一封是给他父亲的，内容仅云：“不孝儿觉民叩禀父亲大人：儿死矣，惟累大人吃苦，弟妹缺衣食耳，然大有补于全国同胞也，大罪乞恕之。”这里所选的一封是写给他夫人陈意映女士的，信里充满了牺牲一己，为全国同胞争取自由幸福的革命精神。

起义失败后，有人秘密将这两封信（绝笔书）在半夜里塞进林觉民家门缝里，第二天清晨家人才发现这两封信，其妻陈意映阅后，当即昏倒在地，不久生下遗腹子仲新。两年后（1913）意映在悲伤抑郁中逝世。……

《与妻书》手稿，现已由林觉民次子仲新献给人民政府（长子伯新即信中之依新，后夭折），现陈列在福建省博物馆。

2、注音

称心快意(chèn)　　 眷属(juàn)　 　卿卿(qīng)

几家能彀(gòu)   如晤(wù)   一恸(tòng)

心不能禁(jīn)   婉解(wǎn)   依旁(bàng)

双栖(qī)   肖我(xiào)   相和(hè)

3、课文基本结构

第一部分（1）：说明与妻书的原因和心情：“与汝永别”，“忍悲为汝言之”。

第二部分（2~5）：阐述“吾至爱汝，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的情感。

第三部分（6~8）：再诉“吾不能舍汝”的永别的哀痛。

七、课文简析

（一）、第一部分(1段),交代作此书信的原因和悲痛之情。

作者内心的矛盾与不舍、悲伤与沉痛,还有以身殉国的决心都表达得淋漓尽致。

 “与汝永别”、“恐汝不察吾衷”、“忍悲为汝言之”。

第1段，“吾作此书，泪珠和笔墨齐下，不能竟书而欲搁笔，又恐汝不察吾衷，谓吾忍舍汝而死，谓吾不知汝之不欲吾死也，故遂忍悲为汝言之。”说明写遗书的原因和写遗书时的心情。

作者写作《与妻书》的原因和当时的心情是什么？

写遗书的原因：表死别之意。-----“恐汝不察吾衷”

写遗书时的心情：悲。

（二）、第二部分(2~5段),倾诉吾衷。（全文重点）

全文的关键部分,作者回忆夫妻恩爱往事,反复倾诉自己“至爱汝”又“忍舍汝而死”的原因,表达了对妻子的无限爱恋与不舍之情,抒发了“牺牲吾身与汝身之福利,为天下人谋永福”的大爱情怀。

1、第2段、阐述革命道理

第2段，“吾至爱汝，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提出全文的中心（全文的纲），全文说理，由此而展开。“爱汝”与“勇于就死”，看来是矛盾的，但在有志于济世的革命者看来，是统一的。请在这一段中找出相关的语句来说明作者是怎样将这两者统一起来的。

林觉民极爱其妻，正是这种感情升华，才使他更“勇于就死”。正因为自己享受了爱情、家庭的 幸福，所以希望“天下人”也能享受幸福。“为天下人谋永福”而甘于牺牲自己小家庭之幸福，其情操高尚，十分感人。

2、第3~4段、追忆往事

 ①、谁先死的谈论，自己本不愿先死而留苦给妻子。

 ②、月影之下真情相述，说明自己“真真不能”忘记爱妻。

 ③、两次离家未能将实情告诉妻子的原因和心情。最后分手前，因害怕妻子承受不起将要失去丈夫之痛，未能将起义之事告知妻的原因。

（1）、第3段，“吾真真不能忘汝也！”抒发全文中心的前半部分“吾至爱汝”的感情。这一段主要回忆夫妇生活中的数事。请用简洁的语言概括段中所追忆的三件事，并分析作者追忆这三件事的目的。

第一件事是夫妻谁先死的谈话，说明自己本不愿因先死而“留苦”给妻子。

第二件事是新婚的甜蜜生活情景，说明自己”真真不能“忘记爱妻。

第三件事是两次离家未能将实情告诉妻子的原因和心情，说明自己“至爱”妻子，怕妻子担受不起沉重的悲痛。

这三件事的共同之处是都反映了烈士生前对妻子的眷念之深，为妻子着想无所不至，用事实说明自己绝不是一个无情的人，即“吾至爱汝”。

     （2）、第4段，“天下人之不当死而死与不愿离而离者，不可数计，钟情如我辈者，能忍之乎？此吾所以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论说全文中心的后半点“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

（3）、当时国家腐败，社会黑暗，灾难深重。作者假设了人们命运的两种情况，具体是哪两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死”——随时随地都有生命危险，只能眼睁睁看着对方死去；

第二种情况：“离”——“即可不死”，也可能“离散不相见”，“较死为苦”。

（4）、“今日吾与汝幸双健”，但眼看“天下人”的“不当死而死与不愿离而离”，又怎能忍受？

这就是林“敢率性就死不顾汝”的原因。在行文上，作者采用了反问句式，请找出反问句，说明其作用。启发妻子深思，让妻子理解、谅解自己的行为和心情。

（5）、此段后一层是嘱咐后事，自己“死无遗憾”，希妻子把孩子抚育成人，继承自己遗志。从这些说理与嘱咐中，可见林觉民的崇高思想和坦率胸襟。

     （6）、文章第2自然段中说，“吾充吾爱汝之心，助天下人爱其所爱，所以敢先汝而死，不顾汝也。”而在第4段末了又说“此吾所以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这是简单的重复还是论述的深入？

是论述的深入。第一次向妻子解释，是在概括的述说后得出的结论；第二次说“此吾所以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是在详细叙述钟爱之情以及与当时形势对比之后得出的结论。

3、第5段、把“吾至爱汝”的真情倾诉过渡到“就死不顾汝”的议论。

（1）、这一部分中,作者的缱绻儿女情和纵横英雄气交织映现,先由前面的悲伤沉痛走向第2段的激昂悲壮,再进入第3、4段回忆恩爱往事的缠绵悱恻,又迈向第5段挥洒革命之情的激越和壮烈。文势上的跌宕起伏,极真实地映照了一位决心赴死,又至爱妻子,万般不舍的革命志士的复杂内心和矛盾情感。

（2）、第5段“……则吾之死，吾灵尚依依旁汝也，汝不必以无侣悲。”进一步表达全文中心“吾至爱汝”的衷情。“吾平日不信有鬼，今则又望其真有。”这句话表达作者怎样的思想感情？

作者是个革命者，当然是不相信有鬼的，至于“望其真有”，一则说明自己对妻子的“至爱”，二则用来安慰妻子。这哀痛欲绝的话，同样反映了作者为革命而死的高尚胸怀。

（三）、第三部分(6~8段)：再诉自己对妻子至死“爱汝至”和“不能独善其身”的衷肠。（对第二部分的补充和加深）

作者想要死后灵魂伴妻的愿望,再次倾诉对妻子的眷恋和自己“忍舍汝而死”白的原因。

1、第6段、牺牲的从容和对妻的依恋。

   第6段，“汝幸而偶我，又何不幸而生今日之中国！吾幸而得汝，又何不幸而生今日之中国！卒不忍独善其身。”慨叹“幸”与“不幸”，实际上也是紧扣中心，“幸”，夫妻恩爱；“不幸”，“忍舍汝而死”。“卒不忍独善其身”一句的含义及在全文中的作用？

“独善其身”出自《孟子·尽心上》，意思是只顾自己好，不顾别人。林觉民虽“至爱”妻子，他要把这种爱推广到普天下受苦人身上，因此不愿“独善其身”。这句话是全文的总结。

2、第7段、叙生前“未尝以吾志语汝”的原因，并慨叹二人有幸结成夫妻却不幸生在今天的中国，表明自己是为国献身。

 第7段，“当尽吾意为幸。”希望妻子透彻了解遗书的意思，也就是全文的中心——“吾意”即“吾至爱汝，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

3、第8段、希望妻子能明白自己的心意，理解自己的革命志向。

（四）、小结：

钟叔河序叶绍袁《甲行日注》云：“大凡真能爱国家、爱民族，真能为国家民族作出一点牺牲，而不是专门讲大话唱高调的人，于家庭骨肉之间，亦必有真感情、真爱心，我不相信刻薄寡恩的人，能够有民胞物与的胸怀，有对国家民族的真正责任感。”这番话，验之于林觉民之信之死是非常深刻的。

八、课文探究

1、在这封遗书中,作者反复强调的是“吾至爱汝,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这一中心思想。那么,这一中心思想是怎样贯穿全文的?

文章第1段说明了写遗书时的心情和原因,在说明心情时即深含“吾至爱汝”的感情，而说明原因时则引出下文“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

第2段中“吾至爱汝……使吾勇于就死也”则是直接提出了全文的中心思想。

第3段中夫妻关于先死后死的争论,以及第4段开头对往事的回忆,集中抒发了“吾真真不能忘汝也”的感情,呼应了前文的“吾至爱汝”。

第5段逐层深入地论述了“天下人之不当死而死……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这段话所包含的道理,呼应了“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进一步呼应“吾至爱汝”。

第6段表达了作者“则吾之死,吾灵尚依依旁汝也,汝不必以无侣悲”的心愿。

第7段围绕着“汝幸而偶我……卒不忍独善其身”,慨叹“幸”与“不幸”,实际上也是紧扣全文的中心:“幸”,“吾至爱汝”;“不幸”,自己“就死”。

第8段希望妻子“当尽吾意”,这里的“吾意”,就是遗书的中心,以此结束全文。

2、《谏逐客书》是李斯写给秦王的，目的是劝谏秦王撤销“逐客”的政令;《与妻书》是林觉民写给妻子的,是与妻子的诀别书。不同的写作对象和写作目的,决定了两者有鲜明的差别。请结合文本内容填写下表,体会两者的差异。

|  |  |  |
| --- | --- | --- |
|  | 《谏逐客书》 | 《与妻书》 |
| 文本内容 | 进谏秦王,撤销“逐客”的政令 | 告别妻子,希望获得理解 |
| 主题思想 | 广纳人才，任人唯贤 | 牺牲个人幸福，为天下人谋永福 |
| 文章特点 | 逻辑严密,驳论典范 | 情理结合,感人至深 |
| 表达技巧 | 论证手法多样:举例论证、对比论证、比喻论证 | 修辞手法多样:比喻、反问、引用、排比 |
| 表达方式 | 叙述说理完美结合，以理服人 | 事、情、理融为一体,以情见长 |

3、有人认为:林觉民作为革命战士,在参加起义之时应以家国大事为念,不应为儿女私情挂心,但在《与妻书》中,林觉民却用了大量篇幅陈说儿女私情,似乎有损其光辉形象。请结合文章内容,谈谈你的看法。

观点一:

作为一名革命战士,心胸所怀岂能只是儿女私情?在《与妻书》中,“吾至爱汝”“吾居九泉之下遥闻汝哭声,当哭相和也”“则吾之死,吾灵尚依依旁汝也”等句,都表现出作者对妻子依依不舍的深情。作者在文中花大量笔墨陈说儿女私情,一方面削弱了他对祖国、对人民爱的深度,另一方面也显得他优柔寡断，顾虑重重。因此,作者如此写作有损其光辉形象。

观点二:

作为一名革命战士,心胸所怀儿女私情并不有损其光辉形象。一位革命战士如果对儿女私情毫不顾念,很难想象,他的革命热情会有多浓烈。在《与妻书》中,“吾充吾爱汝之心,助天下人爱其所爱,所以敢先汝而死,不顾汝也”“亦以天下人为念，当亦乐牺牲吾身与汝身之福利,为天下人谋永福也”等句,充分体现了作者顾全大局、勇于奉献的高尚人格,可以说,他不愧为一名革命战士!

4、为什么说《与妻书》是一曲爱情的颂歌，更是一首正气歌？（了解本文将儿女之情与革命豪情相结合的写法。）

（1）林觉民在牺牲前给妻子的绝笔书中表现了儿女之情的缠绵细腻，也表现了革命豪情的激昂慷慨。这封信所表现的对妻子的爱情，正是作为献身革命和人民的一种基础和衬托。没有对亲人的爱，也就无法将这种爱扩充成为对天下人的爱；没有对妻子笃深的感情，也就无以衬托他舍此捐躯之高尚情操。

（2）《与妻书》所抒发的思想感情之所以能与广大读者产生共鸣，就在于作者把人世间经常发生的生离死别赋予了悲壮的爱国主义色彩，在于他把热爱亲人和热爱人民的情感水乳交融地结合起来。

“为汝言之”，说明写遗书的原因和写遗书时的心情。其中深含“吾至爱汝”的感情，而写遗书的原因就是下文要详谈的全文中心的后半部分：“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也。”

九、主题

这封遗书表达了作者对妻子的挚爱和对天下的大爱，阐发了个人幸福与全民幸福的关系以及个人的亲人之爱要服从革命需要的观点,表现了作者为全国同胞争取自由、幸福而不惜牺牲个人幸福的崇高革命精神。

十、写作特色

1、综合运用抒情、记叙、议论三种表达方式。

作者为了表达“吾至爱汝”又不得不“舍汝而死”的复杂思想感情,遗书中非常自然地运用了抒情、记叙、议论三种表达方式。全文有很多地方直接抒情,表现了作者在面临为革命献身之时,从内心汹涌而出的强烈的情感浪潮。为了抒情,作者很自然地记叙了一些往事。而最感人的,除了“吾至爱汝”的情感外,还有“即此爱汝一念,使吾勇于就死”的舍生取义精神,这种为全国同胞争取自由幸福而不惜牺牲个人一切的精神是无比崇高的。

2、叙事真切,情理相融。

这封家书是封绝笔书,作者向妻子阐述了自己慷慨参加起义的事情,说明了个人幸福服从全民幸福,亲人之爱服从革命需要之理,表现的是作者不惜牺牲个人一切“为天下人谋永福”之大情。情真意切,字字泣血,为国捐躯的激情与对爱妻的深情两相交融,叫人断肠落泪而又为之振奋。

3、浅近平易,多用典故。

这封信使用的是杂有白话成分的通俗文言。如“汝看此书时,吾已成为阴间一鬼”“泪珠和笔墨齐下”“吾心不忍”“到那时使吾眼睁睁看汝死”等,都同白话很接近。信中用了许多典故,如“太上忘情”“望夫化石”“破镜重圆”等,但都融入通俗的语言之中,既增强了语言的表现力,又没有冗繁之感。

4、真挚感人,巧用修辞。

作者说理时选择了带有感情色彩的词语和表达丰富感情的句式,使议论也涂上了自己所憎所爱的感情色彩。例如,作者在谈到当时血腥凶残的统治时,用“遍地腥云,满街狼犬”来比喻,又如在“第以今日事势观之……吾能之乎?抑汝能之乎?”一部分中分析黑暗现状，接连使用了排比、反问句式,酣畅淋漓,一气呵成,具有无可辩驳的说服力,从而有助于思想观点的表达。

十一、语言赏析

本文语言也非常好。

首先是因为这些话都是烈士从肺腑中倾泻出来的，情真意切。

庄子说：“真者精诚之至也。不精不诚，不能动人。故强哭者虽悲不哀，强怒者虽严不威，强亲者虽笑不和。”普希金说：“如果你的语言不是出自你的内心，你就不能打动别人的内心。”正因为这封信里都是剖肝沥胆的话语，所以那样地扣人心弦。

其次，也由于烈士平素的语言修养高。

烈土生前对语言文字是很注意学习、钻研的，有多种译著。这封信语言浅近平易，使用的是杂有白话成分的通俗文言。如“汝看此书时，吾已成为阴间一鬼”、“泪珠与笔墨齐下”、“吾心不忍”、“到那时使吾眼睁睁看汝死”、“有不解处，望请其指教”等，都同白话很接近。信中用了许多典故，如“太上忘情”、“望夫化石”、“破镜重圆”等等，但都融入通俗的语言之中，既增强了语言表现力，又没有冗赘艰深的毛病。如果不指出来（共有十处），一般人还不觉得有不少典故。

十二、难句解析

1、“吾作此书，泪珠和笔墨齐下，不能竟书而欲搁笔，又恐汝不察吾衷，谓吾忍舍汝而死，谓吾不知汝之不欲吾死也，故遂忍悲为汝言之。”

　　全句译为：当我写这封信（的时候），泪珠和笔墨一齐落下，不能把信写完就搁笔了，又很担心你不能深深地了解我的苦衷，说我忍心丢了你去死，说我不了解我的不要我死去（的心情）啊，因此忍着悲痛跟你讲讲这种苦衷。

2、“司马春衫，吾不能学太上之忘情也。”

　　“春衫”实际是“青衫”，原句是《琵琶行》中“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太上”就是“太古”，最远最古的，引申为最高尚的人。全句译为：江州司马的青衫（湿了），我不能学那些修养高超的人忘怀于世理人情。

3、“汝体吾此心，于啼泣之余，亦以天下人为念，当亦乐牺牲吾身与汝身之福利，为天下人谋永福也。”

　　“乐”意动用法，以……乐。全句译为：你在哭不成声以后体察我的苦衷，也能把天下人（的福利）放在心上，（那么），就应当也把牺牲我跟你的福利作为乐事，去为天下人谋福利啊！

4、“初婚三四个月，适冬之望日前后，窗外疏梅筛月影，依稀掩映。”

　　“适”，合适的意思。“筛”名词兼动词，既表动作又表动作使用的工具。“依稀”作“仿佛”、“朦胧”讲。译作：新婚三四个月，恰巧是冬天的某个月半的前后，窗外稀疏的梅枝就象筛孔一样，筛出了稀疏的月影，（梅影和月影）朦胧地互相掩映。

5、“吾平生未尝以吾所志语汝，是吾不是处；然语之又恐汝日日为吾担忧，吾牺牲百死而不辞，而使汝担忧的的非吾所忍。”

“牺牲”和“百死”同义，这里复用，为的强调死。译作：我平时不曾把我所追求的目标告诉你，是我的不是；但是，如果告诉了你却又很怕你天天替我担忧，我即使牺牲一百次也不退避，使你担忧倒的的确确不是我能忍心的。

十三、文中的典故及出处

“吾自遇汝以来，常愿天下有情人都成眷属；然遍地腥云，满街狼犬，称心快意，几家能彀？司马春衫，吾不能学太上之忘情也。语云：仁者‘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1、“司马春衫”

语出白居易《琵琶行》：“感我此言良久立，却坐促弦弦转急。凄凄不似向前声，满座重闻皆掩泣。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诗中写白居易听琵琶女弹奏琵琶曲，深受乐曲的感染，联想到自己被贬的不幸遭遇，十分感伤，落下的泪水打湿了青布衫。林觉民用“司马春衫”的典故，表达对“天下人”不幸遭遇的深切同情。“春衫”，当为“青衫”之误。

2、“太上之忘情”

原作“圣人忘情”。语出《世说新语·伤逝》：“王戌丧儿万子，山简往省之。王悲不自胜。简曰：‘孩抱中物，何至于此？’王曰：‘圣人忘情，最下不及情；情之所钟，正在我辈’”。

“圣人忘情”，后世多作“太上忘情”，意思是“圣明的人忘记了喜怒哀乐之情”。林觉民说“吾不能学太上之忘情也”，意在表达自己关心民众的痛苦，与人民的感情息息相通。

3、“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语出《孟子·梁惠王上》。作者用这个典故，意在表示，自己要把爱妻子的感情推广到爱“天下人”，为“天下人”的幸福，宁可牺牲自己的一切。

“吾辈处今日之中国，国中无地无时不可以死，到那时使吾眼睁睁看汝死，或使汝眼睁睁看我死，吾能之乎？抑汝能之乎？即可不死，而离散不相见，徒使两地眼成穿而骨化石，试问古来几曾见破镜能重圆？则较死为苦也，将奈之何？”

4、“眼成穿”

是“望眼欲穿”的化用。意思是极目远望，眼睛都快要破了，形容盼望非常急切。语出杜甫《寄越州贾司马六丈巴州严八使君两阁老五十韵》：“归好肠堪断，新愁眼欲穿。”

5、“骨化石”

事见南朝宋刘义庆《幽明录》：“武昌北山有望夫石，状若人立。古传云：昔有贞妇，其夫从役，远赴国难，携弱子饯送北山，立望夫而化为立石。”林觉民用这个典故，意在说明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夫妻离散，相见无期。

6、“破镜能重圆？”

作者反用“破镜重圆”的典故，意在说明在反动统治者肆虐的中国，夫妻离散，永无团圆之日。“破镜重圆”，事见唐·孟棨《本事诗·情感》：“陈太子舍人徐德言之妻，后主叔宝之妹，封乐昌公主，才色冠绝。时陈政方乱，德言知不相保……乃破一镜，人执其半，约曰：‘他日必以正月望日卖于都市，我当在，即以是日访之。’及陈亡，其妻果入越公杨素之家，宠嬖殊厚。德言流离辛苦，仅能至京，遂以正月望日方于都市。有苍头（奴仆）卖半镜者，大高其价，人皆笑之。德言直引至其居，设食，具言其故，出半镜以合之，乃题诗曰：‘镜与人俱去，镜归人不归。无复嫦娥影，空照明月辉。’陈氏得诗，涕泣不食。素知之，怆然改容，即召德言，还其妻，仍厚遗之。” 后来用“破镜重圆”比喻夫妻失散或决裂后，又重新团圆。

“吾幸而得汝，又何不幸而生今日之中国！卒不忍独善其身。”

7、“独善其身”

语出《孟子·尽心上》：“古之人，得志，泽加于民；不得志，修身见于世。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意思是处于困窘的境地，也要搞好自身的修养。后用来指保持自身的节操；只顾自身好而不顾大局。

林觉民说自己“不忍独善其身”，表明了他心系国家、人民的伟大胸怀。

十四、作业练习

（一）基础训练

1.给下列字注音： 卿（ ） 晤（ ） 彀（ ） 恸（ ） 婉（ ） 嗟（ ） 虐（ ）

2.本文作者\_\_\_\_\_\_\_\_\_\_\_\_\_，是\_\_\_\_\_\_\_\_\_\_\_\_之一。

3.填空：

（1）唐代诗人\_\_\_\_\_\_\_\_\_\_《琵琶行》的末句是\_\_\_\_\_\_\_\_\_\_\_\_\_\_\_\_\_\_\_\_。

（2）老吾老以及人之老，\_\_\_\_\_\_\_\_\_\_\_\_\_\_\_\_\_\_\_\_\_。

4．朗读下列句子，并写出所要表达的感情。

（1）初婚三四个月，适冬之望日前后，窗外疏梅筛月影，依稀掩映；吾与（汝）并肩携手，低低切切，何事不语？何情不诉？及今思之，空余泪痕。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前十余日回家，即欲乘便以此行之事语汝，及与汝相对，又不能启口，且以汝之有身也，更恐不胜悲，故惟日日呼酒买醉。

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课内巩固阅读

吾诚愿与汝相守以死，第以今日事势观之，天灾可以死，盗贼可以死，瓜分之日可以死，奸官污吏虐民可以死，吾辈处今日之中国，国中无地无时不可以死，到那时使吾眼睁睁看汝死，或使汝眼睁睁看我死，吾能之乎？抑汝能之乎？即可不死，而离散不相见，徒使两地眼成穿而骨化石，试问古来几曾见破镜能重圆？则较死为苦也，将奈之何？今日吾与汝幸双健。天下人之不当死而死与不愿离而离者，不可数计，钟情如我辈者，能忍之乎？此吾所以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吾今死无余憾，国事成不成自有同志者在。依新已五岁，转眼成人，汝其善抚之，使之肖我。汝腹中之物，吾疑其女也，女必像汝，吾心甚慰。或又是男，则亦教其以父志为志，则我死后尚有二意洞在也。甚幸，甚幸！吾家后日当甚贫，贫无所苦，清静过日而已。

1. 联系选文，解释下列词语。

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天灾可以死，盗贼可以死，瓜分之日可以死，奸官污吏虐民可以死”运用了什么修辞，有什么作用？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此吾所以敢率性就死不顾汝也”中的“此”指什么？请用自己的话回答。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作者对孩子的安排，表达了他的什么希望？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从上文看，作者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参考答案：

（一）、 1．略

2．林觉民； 黄花岗七十二烈士

3．(1)白居易；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2)幼吾幼以及人之幼。

4．(1)这一句表达了林觉民对妻子的深深眷恋之情。(2)这句话体现了作者把爱感情融于爱国家的感情之中。

（二）、

1．诚：确实，实在，的确。第：但，但是，表转折。肖：像，似。

2．排比；作用：作者一一列举了当时黑暗社会“可以死”的情况，为下文的慷慨赴死作铺垫。

3．“此”指“我”不能忍心不救民于水火。

4．表达了他希望妻子教育孩子继承自己的遗志，投身革命的愿望。

5．林觉民是一个视革命利益高于一切又非常重感情的人。

附：参考翻译

意映爱妻如见：我现在用这封信跟你永远分别了！我写这封信时，还是人世间一个人；你看这封信时，我已经成为阴间一鬼。我写这封信，泪珠和笔墨一起洒落下来，不忍写完而想搁笔，又担心你不能体察我的衷情，以为我忍心抛弃你而去死，以为我不了解你是多么希望我活下去，所以就强忍着悲痛给你写下去。

我非常爱你，也就是爱你的这一意念，促使我勇敢地去死呀。我自从结识你以来，常希望天下的有情人都能结为夫妇；然而遍地血腥阴云，满街凶狼恶犬，有几家能称心满意呢？江州司马同情琵琶女的遭遇而泪湿青衫，我不能学习那种思想境界高的圣人而忘掉感情啊。古语说：仁爱的人“尊敬自己的老人，从而推及尊敬别人的老人，爱护自己的儿女，从而推及爱护别人的儿女”。我扩充我爱你的心情，帮助天下人爱他们所爱的人，所以我才敢在你之前死而不顾你呀。你能体谅我这种心情，在哭泣之后，也把天下的人作为自己思念的人，应该也乐意牺牲我一生和你一生的福利，替天下人谋求永久的幸福了。你不要悲伤！

你还记得吗？四五年前的一个晚上，我曾经对你说：“与其让我先死，不如让你先死。”你刚听这话就很生气，后来经过我委婉的解释，你虽然不说我的话是对的，但也无话可答。我的意思是说凭你的瘦弱身体，一定经受不住失去我的悲痛，我先死，把痛苦留给你，我内心不忍，所以宁愿希望你先死，让我来承担悲痛吧。唉！谁知道我终究比你先死呢？

我实在是不能忘记你啊！回忆后街我们的家，进入大门，穿过走廊，经过前厅和后厅，又转三四个弯，有一个小厅，小厅旁有一间房，那是我和你共同居住的地方。刚结婚三四个月，正赶上冬月十五日前后，窗外稀疏的梅枝筛下月影遮掩映衬；我和你并肩携手，低声私语，什么事不说？什么感情不倾诉呢？到现在回想起当时的情景，只剩下泪痕。又回忆起六七年前，我背着家里人出走又回到家时，你小声哭着告诉我：“希望今后要远走，一定把这事告诉我，我愿随着你远行。”我也已经答应你了。十几天前回家，就想顺便把这次远行的事告诉你，等到跟你面对时，又开不了口，况且因你怀孕了，更怕你不能承受悲伤，所以只天天要酒求得一醉。唉！当时我内心的悲痛，是不能用笔墨来形容的。

我确实是希望跟你共同生活到老，但拿今天的形势看来，天灾能够造成死亡，盗贼能够造成死亡，国家被列强瓜分那天起能够造成死亡，贪官污吏虐待平民百姓能够造成死亡，我们这代人身处今天的中国，国内每个地方，每时每刻，都可能造成死亡，到那个时候使我眼睁睁看你死，或者让你眼睁睁看我死，我能这样做么？还是你能这样做么？即使能够不死，而我们夫妻离散不能相会，白白地使两人望眼欲穿，化骨为石，试问，自古以来有几对夫妻离散而又重新团聚？生离是比死别更为痛苦的，该怎么办呢？今天我跟你有幸健在。全国人民中不当死而死、不愿分离而被迫分离的，多得不能用数字来计算。像我们这样感情浓挚的人，能忍看这种惨状吗？这就是我断然干脆地为革命而死、舍你不顾的原因。我现在为革命死毫无遗恨，国家大事成与不成自有同志们在。依新现已五岁，转眼就要成人，你可要好好抚育他，使他像我一样也以天下国家为念。你腹中怀着的孩子，我猜是个女孩，女孩一定像你，（如果那样）我的内心感到非常宽慰。或许又是个男孩，那么也要教育他，以父亲的志向为志向，那么，我死了以后还有两个林觉民呢。幸运极了，幸运极了！我家以后的生活肯定非常贫困；贫困不要紧，清静些过日子罢了。

我现在跟你再没有什么话说了。我在九泉之下远远地听到你的哭声，应当也用哭声相应和。我平时不相信有鬼，现在却又希望它真有。现在又有人说心电感应有道，我也希望这话是真的。那么我死了，我的灵魂还能依依不舍地伴着你，你不必因为失去伴侣而悲伤了。

　　我平素不曾把我的志向告诉你，这是我的不对的地方；可是告诉你，又怕你天天为我担忧。我为国牺牲，死一百次也不推辞，可是让你担忧，的确不是我能忍受的。我爱你到了极点，所以替你打算的事情只怕不周全。你有幸嫁给了我，可又如此不幸生在今天的中国！我有幸娶到你，可又如此不幸生在今天的中国！我终究不忍心只顾全自己。唉！方巾短小情义深长，没有写完的心里话，还有成千上万，你可以凭此书领会没写完的话。我现在不能见到你了，你又不能忘掉我，大概你会在梦中见到我吧，写到这里太悲痛了！辛未年三月二十六日深夜四更，意洞亲笔。

　　家中各位伯母、叔母都通晓文字，有不理解的地方，希望请她们指教。一定要完全理解我的意思，这是我最后的希望。